

市七届人大常委会
第一次会议材料

万源市人民政府 关于 2021 年财政预算调整方案（草案）的 报 告

（2021 年 11 月 23 日在万源市第七届人大常委会第一次会议上）

万源市人民政府

主任、副主任，各位委员：

按照会议安排，我就 2021 年财政预算调整方案（草案）报告如下，请予审议。

2021 年是“十四五”开局之年，是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我们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和市人大、市政协的监督支持下，继续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坚持以开源节流为根本，以“保工资、保运转、保基本民生”为基本保障序列，扎实做好“六稳”工作，全面落实“六保”任务，进一步优化支出结构，深化财政改革，加强财政管理，提高财政绩效，为全市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了有力的财力保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预算法实施条例》等相关规定，并结合我市实际，现对 2021 年市级财政预算作适当调整。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支调整

(一) 收入预算调整

1. **一般公共预算本级收入调整。**2021年，根据对市场经济科学研判，经市委市政府同意，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由市六届人大六次会议审定的54,600万元调整为58,251万元，调增3,651万元（其中税收收入由32,690万元调整为34,876万元，调增2,186万元；非税收入由21,910万元调整为23,375万元，调增1,465万元）。市税务局从37,490万元调整为39,876万元，调增2,386万元；财政非税由17,110万元调整为18,375万元，调增1,265万元。

2. **新增上级补助收入。**在预算执行过程中，通过各级各部门积极向上争取，省财政增加了对我市的财力补助，全市新增上级补助收入67,295万元，其中：一般性转移支付42,947万元、上级专项转移支付24,348万元。

3. **新增捐赠收入。**根据万源市东西部协作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转下达2021年浙川东西部协作项目资金计划的通知》（万协作办〔2021〕2号）精神，浙江省捐赠我市资金5,000万元，其中产业合作资金3,670万元、劳务协作资金160万元、人才支援资金70万元、消费帮扶40万元、民生改善1,060万元，主要用于17个扶贫项目及劳务协作。

4. **新增一般债券收入。**《四川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21年提前批新增地方政府债务限额的通知》（川财债〔2021〕15号），

省财政厅累计下达我市 2021 年新增一般债券 10,500 万元。根据上报实施方案，新增一般债券 10,500 万元，安排用于黄钟至中坪乡旅游公路建设工程 4,800 万元、黑宝山水库工程 1,000 万元、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3,000 万元、毛坝子斜坡变形综合治理工程 1,700 万元。

以上新增收入 86,446 万元，加省厅决算审定上年结余增加 25 万元、从政府性基金调入 1,000 万元，减去定额上解增加额 1,282 万元（其中专项上解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补助 361 万元、医疗卫生领域共同事权和支出责任地方承担部分 688 万元、2021 年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缺口财政补助资金 170 万元、户籍学生就读省内高校生源地贷款风险补助金 57 万元、环保部门上划基数上解 6 万元、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实施经费 6 万元、专项上解水利建设基金-6 万元）。共计调增收入 86,189 万元

（二）支出预算调整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调整为 347,016 万元，较市六届人大六次会议审议批准的 260,827 万元增加 86,189 万元。具体变动项目为：**一是**新增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651 万元和上级新增财力性补助收入 42,947 万元，主要安排用于疫情防控、落实“六保”任务，做好“六稳”工作，兑现调整工资支出、乡村振兴、26 件民生实事等。**二是**上级专项转移支付 24,348 万元，主要教育强国 3,960 万元、卫生领域中央基本建设及重大传染病防治等 6,152 万元、生态保护 512 万元、城乡建设发展 798 万元、农村

综合改革 992 万元、金融互动及普惠金融发展 726 万元、饮水安全保障 4,516 万元、高标准农田 1,585 万元、以工贷赈 500 万元、交通运输 458 万元、安居工程 796 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1,183 万元、产业转型升级 1,590 万元等项目。三是动用预备费 2,500 万元,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00 万元、农林水支出 1,000 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000 万元。四是调入资金 1,000 万元,主要用于易地扶贫搬迁贷款还本付息。

本次调整后,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额为 347,01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4,652 万元、国防支出 157 万元、公共安全支出 14,390 万元、教育支出 70,146 万元、科学技术支出 780 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5,440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273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27,960 万元、节能环保支出 3,741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6,384 万元、农林水支出 76,699 万元、交通运输支出 18,715 万元、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766 万元、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8 万元、金融支出 77 万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152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0,795 万元、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119 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6,709 万元、其他支出 1,790 万元、债务付息支出 19,813 万元(详见附件 1)。

二、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调整

(一) 收入预算调整

1. 本级政府性基金收入调整。在预算执行中,经市委政府同意,政府性基金收入由市六届人大六次会议审定的 40,000 万

元调整为 69,000 万元，增加 29,000 万元，主要是调增土地增减挂钩收入增加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28,500 万元、调增城市基础设施配套收入 500 万元。

2. 新增上级补助收入。政府性基金补助收入调增 963 万元，主要是省财政厅对我市新增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 198 万元、彩票公益金支持残疾人事业发展 179 万元、乡村学校少年宫 108 万元、养老服务 43 万元、城乡医疗救助 204 万元、社会福利 193 万元、体育事业发展 38 万元。

3. 新增专项债券收入。根据《四川省财政厅关于下达支持化解中小银行风险新增专项债券额度的通知》(川财债〔2021〕9号)、《四川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21 年提前批新增地方政府债务限额的通知》(川财债〔2021〕15号)、《四川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21 年新增政府债务限额的通知》(川财债〔2021〕37号)，省财政厅累计下达我市 2021 年新增专项债券 59,000 万元。安排用于农商行补充中小银行资本金 18,000 万元、龙潭河景区提升工程建设项目 15,300 万元、张家湾棚户区改造项目 5,000 万元、新建铁路成都至达州至万州铁路(达州段)项目 1,000 万元、太平桥周边地块棚户区改造 14,600 万元、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5,100 万元。

(二) 支出预算调整

按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原则，相应调增支出 88,963 万元，具体变动项目：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198 万元、国

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7,500 万元、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500 万元、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59,000 万元、彩票公益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765 万元、调出资金 1,000 万元（详见附件 2）。

三、社会保险基金收支预算调整

（一）收入调整

个人缴费收入减少 104 万元，利息收入增长 18 万元，政府补贴收入增加 396 万元、委托投资收益减少 283 万元，其他收入增长 26 万元、转移收入增长 1 万元，合计增长 54 万元。

（二）支出调整

基础养老金支出减少 539 万元，个人账户养老金支出减少 44 万元、丧葬抚恤支出增长 16 万元，合计减少 567 万元（详见附件 3）。

四、部门预算变动情况

经市六届人大六次会议审议批准的市级部门预算为 127,705 万元，在预算执行过程中，增加安排部门各类经费 135,789 万元，主要是增加乡村振兴、职工医疗保险、部分民生项目提标等支出，如：市公安局由年初的 6,665 万元增加到 8,565 万元，增加 1,900 万元，主要安排用于政法转移支付、政法基建监察等；市法院由年初的 1,648 万元增加到 2,667 万元，增加 1019 万元，主要安排用于政法转移支付、政法基建监察等；市民政局由年初的 5,021

万元增加到 6,039 万元，增加 1018 万元，主要安排用于救灾救济、重大传染病防控等；市卫健局由年初 5,826 万元增加到 11,147 万元，增加 5,321 万元，主要用于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基本公共卫生、重大公共卫生服务等；市农业农村局由年初的 2,448 万元增加到 12,995 万元，增加 10,547 万元，主要用于基本农田建设、农业生产发展、乡村振兴、动物防疫等；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由年初的 1,446 万元增加到 7,116 万元，增加 5,670 万元，主要用于农村危房改造、保障性住房建设等；市自然资源局由年初的 4,370 万元增加到 24,727 万元，增加 20,357 万元，主要安排用于林业生态保护恢复、地质灾害防治、关闭矿山等；市应急管理局由年初的 1,028 万元增加到 3,511 万元，增加 2,483 万元，主要用于关闭煤矿和化解产能过剩等；交运局由年初的 689 万元增加到 21,527 万元，增加 20,838 万元，主要用于农村公路建设、公路养护等；市教科局由年初的 4,856 万元增加到 12,005 万元，增加 6,850 万元，主要用于薄弱学校改善、学生助学金、科技成果转化等（详见附件 4）。

2021 年是建党 100 周年，也是全面建成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开启之年，市财政将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和市人大常委会的有力监督下，认真贯彻落实《预算法》、《预算法实施条例》，全面深化财政改革，进一步加强财政调控，着力健全财政体制，不断提高预算管理水平和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努力完成市六届人大六次会议确定的各项财政目标任务。

